

#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 通报

2020 年第 8 期（总第 88 期）

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编

2020 年 11 月 10 日印发

---

2020 年 10 月，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质监站”）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的同时，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月”专项行动、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工作和“奋战一百天 全年保平安”安全生产攻坚行动，继续全面推进第五期全市主要在建水务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工作和特种设备、施工吊篮等专项检查。现将 10 月份监督检查等情况通报如下：

## 一、监督项目基本情况

经统计，10 月份监督项目 384 项，其中续建项目 381 项、新开工项目 3 项，合同工程完工或竣工验收 14 项。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在建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提升重大安全事故风险防控能力，我站积极开展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工作，10月份累计出动394人次，检查项目108项次，发现隐患168处。对排查发现的安全事故隐患，一方面当场责令有关责任单位制定管控措施或整改方案，落实事故隐患整改措施，确保安全事故隐患被及时消除，同时将检查情况及时上报市局安全监管和执法监督处予以专题通报。

为做好特种设备等施工机械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本月质监站组织开展了建筑起重机械及施工吊篮等专项检查，累计对6个项目19台卷扬机、塔吊、龙门吊、汽车吊、施工吊篮等施工机械进行了检查和检测，共发现了9项安全隐患。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质监站现场督促或下发监督文书责令有关单位整改处理，及时消除了上述安全事故隐患。

在日常监督检查过程中，质监站持续加强对参建单位质量安全的行为监督力度，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工程实体质量、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检查力度。针对监督检查和第三方评估检查发现的质量安全问题，本月质监站共下发了127份现场检查结果通知书、39份预警通知书和4份整改通知书（详见表1及附件），并责令相关责任单位及时整改处理。目前，上述质量问题大部分已按要求整改完毕。

表1 10月监督检查项目分布表

项目	监督项目数 (项)	监督检查 (项目·次)	预警文书 (份)	整改文书 (份)
福田区	4	5	1	
罗湖区	4	1		
盐田区	4			
南山区	5	10	3	
宝安区	100	11	2	
龙岗区	54	21	4	2
龙华区	16	9	1	
坪山区	26	3	2	
光明区	7	5		
大鹏新区	12	2	5	
局属单位(含部分深汕特别合作区、惠州市项目)	63	36	13	1
水务集团及其他	89	24	8	1
合计	384	127	39	4

## 二、质量安全管理行为监督情况

本月各项目参建单位在主要管理人员到岗履职、制度执行和工程内业资料方面存在问题仍然较多，请各建设单位督促有关参建单位强化人员管理和内业资料整理工作，严格执行相关程序和制度。主要存在问题如下：

(一) 未严格执行相关程序、制度。如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I标起重吊装分包单位三亚诚吉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已过期，未对现场吊装作业人员进行吊装方案的交底工作，2名司索工未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同乐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桥梁部分未落实“三检”制度，未定期开

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主体部分（不含生态修复）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问题未及时跟踪落实；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现场部分机械未进行报审，未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龙岗河流域田脚水综合整治工程部分进场材料未及时送检。

（二）部分项目工程内业资料不齐全或流于形式。如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山厦河综合整治工程未建立隐蔽工程验收台账，单元工程质量验收评定表签字不全；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安全主任龙昌斌请假手续不全，施工日志、监理日志记录不全；铁岗·长流陂支线供水工程（一期）未提供质量问题台账、消防巡查台账、机械进场台账；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未提供安全网检测报告、顶管监测记录、工人（程仕华）三级进场教育；鹅颈水库巡逻艇泊岸及边坡治理工程未提供桩基施工技术交底、检验批台账、8月份责任人考核记录、8月份安全隐患台账。

（三）部分参建单位主要负责人仍存在未到岗履职的情况，如鹅颈水库巡逻艇泊岸及边坡治理工程、鹅颈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围网工程（I标）等3个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到岗履职（见表2）。其中同乐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桥梁部分施工单位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徐毅然、技术负责人刘志标、安全主任梁展鹏在多次监督检查中均不在岗。

表2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未到岗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查日期	工程名称	未到岗人员
1	9月30日	鹅颈水库巡逻艇泊岸及边坡治理工程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李恒锐、技术负责人李喜生、安全员余保新；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监钱勇博
2	10月16日	鹅颈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围网工程（I标）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监钱永博
3	10月22日 10月27日	同乐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桥梁部分	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徐毅然、技术负责人刘志标、安全主任梁展鹏

（四）部分单位的周检查报送不及时、不齐全。盐田片区、宝安片区、坪山片区、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未按要求报送周检查。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南山片区、大鹏片区报送较为及时、齐全（见表3）

表3 施工期水务工程建设管理周检查报送情况一览表（统计截止：10月30日）

序号	建设单位 (按片区)	第40周 (9.28-10.2)		第41周 (10.5-10.9)		第42周 (10.12-10.16)		第43周 (10.19-10.23)		第44周 (10.26-10.30)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1	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14	9	14	9	14	11	14	10	14	11
2	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	3	3	3	3	3	3	3	3	3	3
3	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4	1	4	1	4	1	3	1	3	1
4	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	2	2	2	2	2	2	2	2	2
5	市公明供水调蓄工程管理处	8	5	8	5	8	5	8	5	8	5

序号	建设单位 (按片区)	第40周 (9.28-10.2)		第41周 (10.5-10.9)		第42周 (10.12-10.16)		第43周 (10.19-10.23)		第44周 (10.26-10.30)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6	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2	2	2	2	0	0	0	0	0	0
7	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	2	2	2	2	2	2	2	2	2
	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1	1	1	1	1	1	1	1	1	1
8	福田片区	2	1	2	1	2	1	2	1	2	1
9	罗湖片区	3	2	3	2	3	2	3	2	3	2
10	盐田片区	1	0	1	0	1	0	1	0	1	0
11	南山片区	5	5	5	5	5	5	5	5	5	5
12	宝安片区	10	0	10	0	10	0	10	0	10	0
13	龙岗片区	21	10	21	10	21	10	20	10	20	10
14	龙华片区	7	1	7	1	7	1	7	1	7	1
15	坪山片区	6	0	6	0	6	0	6	0	6	0
16	大鹏片区	9	9	9	9	9	9	9	9	9	9
17	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	0	6	0	6	0	6	0	6	0
18	其他	4	0	4	0	4	0	4	0	4	0
19	总计	110	53	110	53	108	53	106	52	106	53

### 三、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 (一) 材料与实体质量监督抽检情况

10月份质监站共对13个在建水务工程的管材、钢筋等原材料和实体质量进行了14类检测项目的监督抽检(见表4)。抽检的混凝土结构、桩身等实体质量较好,未发现不合格情况。在抽检的管材、钢筋等主要原材料中,南山区治水提质-白芒河流域水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工程）使用的土工布厚度偏差率、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纵横向断裂强度、顶破强力、纵横向撕破强力均不符合规范要求。质监站已及时下发监督文书，要求责任单位尽快整改处理（见表5）。

表4 监督抽检检测项目表

序号	重点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	序号	重点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
1	热轧带肋钢筋	8组	8	混凝土抗压	1组
2	防水卷材	1组	9	锚（索）杆拉拔试验	9根
3	土工布	1组	10	压实度	1组
4	钢筋机械连接	2组	11	静载试验	1根
5	焊缝超声波检测	15米	12	桩基（低应变法）	25根
6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	6构件	13	桩基（高应变法）	5根
7	混凝土结构钢筋保护层检测	4构件	14	桩基（钻芯法）	3根

表5 监督抽检不合格情况统计表

序号	抽检项目	工程名称	处理方式
1	土工布	南山区治水提质-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工程）	已发文书责令整改（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9号）

## （二）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1. 部分项目建（构）筑物实体和外观质量较差。如鹅颈水库巡逻艇泊岸及边坡治理工程5#巡逻艇泊岸混凝土表面空洞（图1）；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箱涵侧墙混凝土错台（图2），节点3处灌注桩钢筋笼加强箍 $\Phi 20$ 钢筋单面焊缝长度不足；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明渠三段生态挡墙混凝土表面存在裂缝、蜂窝麻面、露浆、冷缝，明渠二端冠梁混凝土表

面露浆、错台；前海铁石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共乐涌综合整治工程沿江高速公路段箱涵 F0+160-F0+180 段侧墙新旧混凝土衔接处未凿毛，橡胶止水带破损(图 3)；石岩河综合整治工程(一期)第二标段钢筋笼部分箍筋脱焊，钢筋笼主筋单面搭接焊缝存在气孔、咬边、不饱满等质量缺陷。

2. 部分项目未按设计或规范要求施工。如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人民路南侧自行车道垫层设计要求为 150mm 碎石垫层，现场采用混凝土块、砖块加水泥石粉渣稳定层填缝代替垫层(图 4)；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8 年整治部分)现场管道沟槽回填未分层并夯实，沟槽底部积水(图 5)；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9 节点 1+580-1+590 箱涵设计净宽为 4.5 米，左岸一孔净宽实测 4.14 米，中间一孔净宽实测 4.8 米，二孔之间侧墙偏位；深圳市工人疗养院损毁海堤修复工程桩号 K0+000-K0+22.6 段挡墙基础顶部设计宽度为 5m，现场实测宽度仅为 3.6m，临海侧挡墙基础也未按设计要求(1:1 边坡)浇筑混凝土(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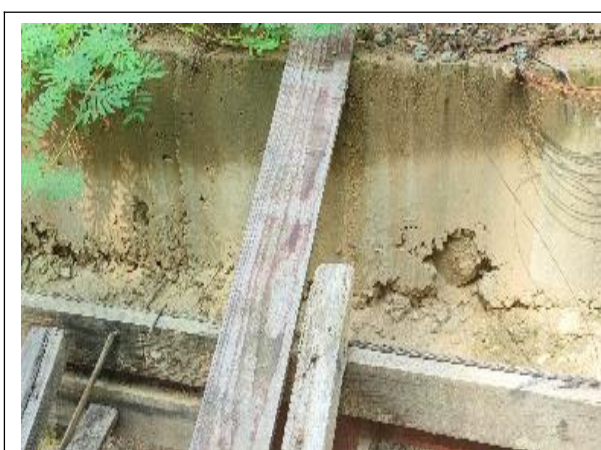


图 1 鹤颈水库巡逻艇泊岸及边坡治理工程 5#巡逻艇泊岸混凝土表面空洞。



图 2 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箱涵侧墙混凝土错台。





图3前海铁石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共乐涌综合整治工程沿江高速公路段箱涵 F0+160-F0+180 段侧墙新旧混凝土衔接处未凿毛。



图4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人民路南侧自行车道垫层设计要求为150mm碎石垫层，现场采用混凝土块、砖块加水泥石粉渣稳定层填缝代替垫层。



图5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8年整治部分）现场管道沟槽回填未分层并夯实。



图6深圳市工人疗养院损毁海堤修复工程桩号K0+000-K0+22.6段挡墙基础顶部设计宽度为5m，现场实测宽度仅为3.6m。

## 四、施工安全管理情况

### （一）安全文明施工

检查发现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干流综合整治工程-上下村调蓄池工程现场裸露土未100%覆盖，临时施工便道积尘较多、未洒水降尘，临时排水沟损坏、积泥（图7）；福田区香梅路片区内涝整治工程8#工作井钢筋混凝土管材堆放高度过高（图8）；龙城街道嶂背社区嶂背大道排水整治工程B

区雨水管道支管施工铁马围挡未封闭，一侧采用警示带代替铁马，交通疏导标志设置不全，缺少夜间导流牌及向左改道标牌；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现场进出车辆未 100%冲洗，工人宿舍区室内生活用品摆放混乱；福田区香梅路片区内涝整治工程 4# 工作井端头局部围挡材质不符合要求。

## **（二）临时用电**

检查发现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钢筋加工场配电箱内分路隔离开关损坏，动力与照明未分开，基坑内开关箱重复接地脱落（一处）（图 9），钢筋加工场钢筋机械外壳接地脱落；郑宝坑渠预处理站配电箱泡水，且周边未配备灭火器；樟坑一区洗车槽配电箱无巡视记录，保护器额定漏电动作电流大于规范要求，工人宿舍使用家用插排；石岩河综合整治工程（一期）第二标段部分开关箱箱门缺少用电危险警示标识，配电箱及开关箱缺少日常巡查记录，钢筋弯曲机 PE 线未连接。

## **（三）安全防护措施**

检查发现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8 年整治部分）白石路片区桩号 Y17~Y18 井段管道左侧临边防护栏杆未设置（图 10）；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南段深度处理区临边防护搭设不连续，东侧二级沉淀池外墙脚手架脚手板未满铺；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配电房现场外落地式钢管扣件脚手架局部横向扫地杆缺失（图 11）；观澜河流域（龙华片区）水环境综合整

治项目-大布巷水综合整治工程氧气、乙炔未设置专库存放（图12），生物池脚手架作业层脚手板未搭接；犁壁石水库修复工程隧道出口段两侧翼墙混凝土浇筑脚手架作业层安全网、拦腰杆、踢脚板、脚手板未按专项方案设置；深圳市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第四标段2#隧洞口出渣作业人员站在出料斗下方。

#### （四）起重机械安全使用

检查发现福田区第四期（2016-2017年度）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吊篮专用电箱门和箱间无跨接线，重复接地接在避雷网上；深圳市洪湖水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2#塔机塔身与临边障碍物安全距离不符合要求；民治地下水水质净化厂BOT项目在塔吊防台风停工检查中存在吊钩上的吊索具未拆除、小车未收回到临近塔身根部等问题；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1#和2#塔吊的检查通道不符合规范要求，现场操作的叉车未见车辆检验资料，未按要求悬挂车牌。



图7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干流综合整治工程-上下村调蓄池工程现场裸露土未100%覆盖。



图8 福田区香梅路片区内涝整治工程8#工作井钢筋混凝土管材堆放高度过高。



图9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内开关箱重复接地脱落（一处）。



图10 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8年整治部分）白石路片区桩号Y17~Y18井段管道左侧临边防护栏杆未设置。



图11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配电房现场外落地式钢管扣件脚手架局部横向扫地杆缺失。



图12 观澜河流域（龙华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大布巷水综合整治工程氧气、乙炔未设置专库存放。

## 五、分析与建议

### （一）扎实开展“奋战一百天 全年保平安”安全生产攻坚行动

第4季度历来是我市水务工程建设的“黄金期”，容易出现赶工期、抢进度现象，也是水务工程安全事故的易发高发期。各参建单位应深入贯彻落实《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吸取近期事故教训扎实开展“奋战一百天 全年保平安”安全生产攻坚行动的通知》

（深水函〔2020〕440号）文件要求，聚焦项目违法转分包造成安全责任悬空，现场管理混乱、安全培训不到位、安全意识淡薄，非法、违法建设无（超）资质设计施工、无许可动工，企业赶工期、抢进度违规施工、不按设计施工，以及建筑起重机械、深基坑（槽）、高支模、脚手架、有限空间、高处作业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底数不清、情况不明、安全监管缺失、管控措施不到位易导致群死群伤事故等突出风险。

年底前，质监站将结合“安全生产检查月”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在建水务工程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检查以及工程质量执法检查，加大对未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危大工程管控等安全生产、工程质量违法违规行为的惩戒力度，强化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监管的高压态势，防范安全生产和质量事故发生。

## **（二）落实秋冬季节火灾防控措施**

秋冬季节天气干燥、火灾易发，各参建单位需加强消防安全管理，明确消防安全责任，加强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检查火灾隐患能力、扑救初期火灾能力、组织引导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培养能力）建设，定期开展设施检查和维护保养，确保消防设施正常有效，并及时整改消除隐患。在建水务工程工地应规范配备消防设施，切实加强电瓶车充电场所及工人宿舍用电管理，油、气存储和使用作业管理，同时加强员工的安全防火教育，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定期举行演练和专项救护培训，有效降低火灾风险遏制火灾事故。

附件

2020年10月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	同乐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桥梁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p>10月22日监督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徐毅然、项目技术负责人刘志标均不在岗。</li> <li>2. 8#桥、13#桥施工区主出入口外侧未按要求设置“七牌一图”，施工现场围挡材料及高度等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li> <li>3. 13#桥段部分基坑临边无防护措施，现场部分边坡（实测高度约3.3m）既未支护又未放坡（设计要求9m长的钢板桩支护）；</li> <li>4. 13#桥段箱涵侧墙钢筋保护层厚度实测分别为1.5cm、2.5cm、3cm，均不满足设计要求的5cm厚度。</li> </ol>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10月27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p> <p>桥岗德路路基基层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层表面松散、8#桥梁挖机与挖斗连接销子采用螺纹钢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1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6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2	深圳市工人疗休养院损毁海堤修复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总工会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p>10月26日监督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桩号K0+000-K0+22.6段挡墙基础顶部设计宽度为5m，现场实测宽度仅为3.6m，临海侧挡墙基础也未按设计要求（1:1边坡）浇筑混凝土。</li> <li>2. 桩号K0+149-K0+161段挡墙基础未凿毛处理既已安装墙身模板。</li> <li>3. 对拉螺杆PVC套管未封堵处理便已回填海砂。</li> </ol>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3	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山厦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月24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9-1#桥左岸重力式挡墙混凝土表面错台、现场截污管沟槽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7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	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月24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人民路防撞墩混凝土表面多处纵向裂缝、人民路南侧混凝土破除无降尘措施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	南山区治水提质-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3日监督抽检发现: 使用的土工布进行了监督抽检, 检测结果显示厚度偏差率、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纵横向断裂强度、顶破强力、纵横向撕破强力均不符合规范要求。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59)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0月21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明渠三段生态挡墙混凝土表面裂缝, 表面蜂窝麻面、露浆、冷缝; 明渠三段集水坑四周缺少防护, 基坑临边防护缺失等质量安全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7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6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干流综合整治工程-上下村调蓄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6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2020年8月9日进场水泥合格证出厂编号与检验报告编号不符; 现场洞口临边防护缺失, 辅助用房内门字架作业层脚手板未满铺, 四周防护缺失等问题(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条;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条)。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7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主体部分(不含生态修复)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p>10月26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10月份灌注桩三检记录不全; 截污箱涵顶至基坑底缺少上下通道, 端头防护未封闭等问题(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条;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条)。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8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I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艾奕康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p>10月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SK3+589.65-SK3+591.15段主隧施工工序资料和验收记录签字盖章不全、关口渠预处理站地下连续墙露筋、桂庙渠预处理站水下混凝土浇筑平台吊钩防脱扣装置缺失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安全问题5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2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10月27日监督检查发现: 1. 起重吊装单位三亚诚吉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已过期; 2. 未对现场吊装作业人员进行吊装方案的交底工作; 3. 现场6名吊装作业人员中仅有2名司索工和2名主司机进行了安全技术交底, 另外2名司索工未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10月2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现场基坑腰梁施工钢筋焊接焊渣未敲除, 烧断个别植筋; 郑宝坑渠预处理站基坑第四道腰梁土方开挖, 相邻工作段未按方案要求1:1进行放坡, 缺少上下通道等问题(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条;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0条)。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6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9	麻磡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0月12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王京坑调蓄池底板浇筑后未进行养护，隔墙出现裂纹；底板拆模后混凝土夹模；木方堆放处灭火器配备不足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4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2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0	鹅颈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围网工程（水库大门至英唐科技园）I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设计单位：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水源环保建设有限公司	10月16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林区施工时未配备灭火器，生活区管理不规范，个别位置临电接线不符合要求存在隐患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1项、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2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1	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0月16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9节点侧墙钢筋保护层厚度不足、9节点箱涵侧墙施工操作脚手架脚手板未满铺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2	龙岗河流域田脚水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月12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田脚水下游中桥桥面伸缩缝靠箱梁一侧预留宽度不足、田脚水下游右岸边坡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4项、现场安全问题1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3	龙岗河流域短小支流综合整治工程一期-老鸦山水库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葛州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月12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3、4#箱涵右岸排水沟个别部位未设置沉降缝、3#箱涵施工出口未封闭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4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4	民治地下水净化厂BOT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民治泓泽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华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月17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预处理区剪力墙个别钢筋弯钩长度不足，钢板止水带安装位置中心线超出规范要求，临电接线不规范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5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0月22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进口段挖机使用钢筋做插销、进口段使用木质靠墙单梯等问题（其中现场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6	龙城街道嶂背社区嶂背大道排水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10月1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雨水箱涵检查井未安装踏步、B区雨水管道支管施工铁马围挡未封闭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2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7	龙岗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黄沙河综合治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月1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钢筋笼加工制作箍筋搭接焊接未满焊、3号桥钢筋加工场二级配电箱灭火器配备不足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8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月1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深度处理区个别主梁和侧梁混凝土宽度不足、起重机械钢丝绳卡扣不足3个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9	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牛咀水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1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部分灌注桩钢筋笼单面焊焊接长度不足，部分临边防护缺失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安全问题8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3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0	前海铁石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共乐涌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交四航局广州南沙工程有限公司	10月22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橡胶止水带破损、未粘接；10月份隐患台账记录不全、未记录日检隐患等问题（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条；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条）。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0月29日监督检查发现： 箱涵施工作业使用的支撑架为轮扣式钢管支架。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1	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2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施工日志记录不详细，试块送检等情况未记录；高密度沉淀池一侧脚手架内侧立杆未伸出等问题（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条；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条）。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2	福田区香梅路片区内涝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工武大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月20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4号工作井管道与洞门封堵不严密，大量泥浆流出；1号工作井已顶通管道与洞门未封堵；4号工作井汽车吊吊钩防脱扣失效，吊钩钢丝绳绳夹数量少于3个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安全问题10项；监理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23	福田区第四期 (2016-2017年度)优质饮用水入户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月21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皇岗村小区车行道给水管管顶覆土厚度不足1.0米,实测0.42cm(一处);皇岗村现场铁马围挡悬挂夜间警示灯不足等质量问题。 (现场质量问题5项;建设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6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4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0月1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基坑6-6剖面第二道腰梁个别植入灌注桩 $\Phi$ 28mm钢筋锚入腰梁长度不足(设计图纸要求锚入长度为30cm),钢筋加工场钢筋机械外壳接地脱落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7项;监理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5	三溪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北京京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月24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三溪河支流段采用自拌砂浆且现场无砂浆配比标牌、恒大段二级配电箱未按要求接地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6	鹏城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4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中游段钢结构桥头草皮枯萎较多、中游段坑洞未设置临边防护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2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7	坝光片区防洪(潮)排涝工程II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月23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景观湖立柱个别钢筋烧伤及个别螺纹筋间距过大、景观湖公园临边防护未按要求采用钢制防护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28	王母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3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第六工业区新建重力式挡墙基础分缝填塞材料与设计要求不符、河口段配电箱接线柱缺少挡板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2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9	新大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监理单位：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3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1#景观桥浆砌石挡墙座浆不饱满、智能化控制中心化粪池基坑槽钢支护不到位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4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0	犁壁石水库修复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燕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0月23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防渗墙模板顶面宽度不足、隧道出口段两侧翼墙混凝土浇筑脚手架未按方案施工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1	石岩河综合整治工程（一期）第二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10月28日监督检查发现： 1. 钢筋笼部分箍筋脱焊，钢筋笼主筋单面搭接焊缝存在气孔、咬边、不饱满等质量缺陷。 2. 部分钢筋原材料缺少下垫上盖措施、缺少材料标识标牌。 3. 泥浆集水池缺少围栏防护及警示标识，存在安全隐患。 4. 部分开关箱箱门缺少用电危险警示标识，配电箱及开关箱缺少日常巡查记录，钢筋弯曲机PE线未连接。 5. 混凝土浇筑作业面使用挖掘机起吊下料漏斗。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32	深圳市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第四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月27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倚山路段隧洞区域掌子面处钢筋网片未预留搭接长度、倚山路段隧洞大门进出口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3	洞梓水库库周边坡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10月26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17#边坡个别锚孔注浆不饱满、17#边坡底部水平安全兜网未设置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4	赤石河应急引水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9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B段输水管道包封混凝土未覆盖养护、B段输水管网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5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坳颈涌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工武大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9日监督检查发现： 混凝土构筑物个别部位存在对拉螺栓钢筋头和多处钢丝未处理、蜂窝麻面等问题，影响混凝土构筑物外观质量。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5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6	大鵬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7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丽山路冠梁实际宽度与设计宽度不符；冠梁表面出现裂纹，局部错台，拉杆孔未及时处理；丽山路箱涵未设置专用上下通道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4项，现场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6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37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0月28日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存在配电房钢筋制作与安装工序评定资料个别检查记录填写错误；未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等问题（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6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条；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条、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条）。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6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送：局领导、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各区（新区）水务局、深汕特别合作区住建水务局、市水务集团和水务工程各参建单位。

---

联系电话：86301381-824